# 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4年10月28日采用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4 年 10 月 24 日以邮件的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,实际出席 监事3人,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许巧丰主持,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 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监事表决,形成决议如下:

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: 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 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: 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 内容和格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 相关规定,该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 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## 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: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资 产减值准备,程序合法,依据充分,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,审议及表决程序 符合相关规定。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事项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0月30日